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誠徵 國家晶片系統設計中心暨

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主任

(同一主任制)

國家晶片系統設計中心及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經本院董事會同意採「同一主任制」，以強化1加1大於2之技術研發與服務能量。

本院國家晶片系統設計中心(National Chip Implementation Center, 簡稱晶片中心或CIC)成立於1992年,設立宗旨為「培育積體電路晶片及系統設計人才、提昇積體電路晶片及系統設計技術」,期能強化我國積體電路晶片及系統設計能力。晶片中心除致力培育晶片系統設計優質人才及提昇晶片系統設計前瞻技術外,亦將配合產業未來發展需求,與各界合作研發晶片及系統設計相關的前瞻技術,達成世界級國家實驗室的願景,成為晶片系統設計研發與服務的重鎮。

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National Nano Device Laboratories, 簡稱奈米中心或NDL),為台灣培育半導體與奈米科技高級技術人才的重鎮,自1988年成立以來,即成為國內開放奈米元件製程的試驗環境,提供國內唯一全方位之全套委託服務開放式實驗研究環境,並結合生命科學、光學、電子、機械、電路設計或系統工程等領域專家,以各種合作模式獲得跨領域的研究成果與技術,不僅提升台灣學研機構在整合元件技術上的研究能量,進而建立國際學術聲望。

壹、主任職責：

- 配合國家實驗研究院之任務,擬定中心願景、目標、策略及實施方案。
- 整合二中心研發及服務,達到1加1大於2之綜效。
- 制定內部管理制度以追求營運卓越,形塑科技形象及引領前瞻科技發展以提昇國際之競爭力。
- 負責經費規劃、編列、執行及內部績效評量。
- 進行相關政府單位及學術單位之整合協調或聯盟建立。

貳、具備資格條件：

- 一、博士學位及相當本院研究員級資格。
- 二、晶片系統設計或奈米電子相關背景與研究成果,有計畫管理與行政

經驗，兼具晶片系統設計及奈米電子背景、具產官學研管理經驗者尤佳。

三、創新性想法及積極推動中心整合研發與服務工作之熱忱與能力。

四、須專職服務。

五、起聘日時未滿 65 歲。

六、工作地點：新竹市科學園區展業一路 26 號。

參、任期：一任三年，得續聘一次，必要時得續聘二次。

起聘時間：依本院聘任程序辦理，以 107 年 2 月 1 日起二個月內起聘為原則。

意者請備：

1. 詳細履歷（含個人學經歷、著作目錄及重要成就說明）。
2. 推薦函三封（彌封隨同申請紙本寄送或推薦人逕寄）。
3. 簡述對中心之願景、發展及整合的策略與方案（字數限三千字以內）。

於 106 年 11 月 28 日前將相關電子檔 email 至：cclin@narlabs.org.tw

並將紙本寄：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3 樓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人力資源室主任 收

聯絡電話：02-2737-8025

國研院、本院晶片中心及奈米中心相關資訊，請參閱以下網站：

1.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http://www.narlabs.org.tw>
2. 國家晶片系統設計中心：<http://www.cic.narlabs.org.tw>
3. 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http://www.ndl.narlabs.org.tw>

※歡迎各界優秀人選參與遴選。

※書面資料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